**诸暨市来兴球墨铸造厂新增年产3100吨球墨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废水、废气、噪声）**

2019年1月12日，诸暨市来兴球墨铸造厂组织召开了新增年产3100吨球墨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废水、废气、噪声）验收现场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诸暨市来兴球墨铸造厂、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以及聘请的专家（详见附后名单）。验收小组现场查阅了环评报告、检测报告等资料，对现场详细了解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方法》，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企业于2018年3月该公司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诸暨市来兴球墨铸造厂新增年产3100吨球墨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7月17日诸暨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诸环建〔2018〕243号《关于诸暨市来兴球墨铸造厂新增年产3100吨球墨配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本项目建设地位于诸暨市次坞镇凰桐村（荪溪坞村），项目总投资3598万元，环保投资70万元。企业委托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28日连续二天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调查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写了本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华检竣字（2019）第004号）。

本次验收仅针对项目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部分相应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核实，本项目工程实际建设审批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1.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噪声

项目通过①选用低噪设备，以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噪声；②合理布置，将室外风机等露天设备布置远离厂界；③对空压机等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基础、隔声罩、消声器；④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2）废水防治污染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厂区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城镇雨水管道。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新增员工产生的少量生活用水和原有职工生活污水经无动力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一级标准后排放。

（3）废气防治污染

1、企业新增一套喷漆设备，喷漆废气经收集后通过过滤棉除漆雾+光氧催化设施处理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后15m排放。

2、企业共有抛丸机5台（三用二备），新增抛丸机2台（一备一用）分别经自带的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后15m排放。

3、企业原有中频炉2台（一备一用），通过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达到GB9078-1996《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后15m排放。

4、企业原有落砂机1台，通过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后15m排放。

5、企业原有混砂机4台（二备二用），其中2台混砂机共用一套布袋除尘设施经处理后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后15m排放。

6、企业原有一套砂处理设备，通过二级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后15m排放。

7、环评要求对乙醇废气、浇铸废气进行收集处理，考虑到企业实际情况（铸件较大，浇铸车间较大、企业醇基石墨涂料涂刷过程为常温等），浇铸车间实际为无组织排放。

（4）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环保机构设置及管理制度

诸暨市来兴球墨铸造厂目前建立相应环境管理机构，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明确生产部门负责全公司环保工作的管理和督查；“三废”处理措施已基本按项目环评报告及综合整治要求建设完成，环保设施运行基本稳定。

2.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厂区设有生活污水总排口一个，废水排放口和雨水排放口均设立排污标志牌。

1. 卫生防护距离及应急措施调查

设置的50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住宅等敏感目标；车间配备有灭火器、消火栓、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等消防器材，应急逃生通道顺畅。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生活废水总排口中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和动植物油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限值。

（二）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醛

和苯酚浓度均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有组织废气（喷漆工序、抛丸工序、砂处理）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浓度均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放。中频炉产生的熔炉烟尘浓度达到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醛和苯酚浓度均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

（三）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四周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为47.3-58.3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总量控制

经核算，该公司生活污水总排放量为0.12万吨/年，化学需氧量0.04吨/年，氨氮0.002吨/年，各类污染物排放均符合批复的核定总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实施了环评提出的废水、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在建设期间和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事故，也未有公众投诉事件。

六、**现场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情况，项目保护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经验收组认真讨论，认为诸暨市来兴球墨铸造厂新增年产3100吨球墨配件生产线项目基本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废水、废气、噪声）设施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废水、废气、噪声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七、整改和后续要求**

1、按浙环办函[2018]46号文件要求制订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完善相关验收材料。

2、完善环保管理队伍及管理制度建设，加强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的运行维护工作，规范落实环保设施运行维护台帐，充分落实环保管理工作；规范相关标志标牌建设。

3、抓紧向属地环保所申请对固废相应环保设施的验收，确保项目整体通过验收，及时在当地政府公示栏向社会公开项目竣工验收信息。

4、进一步完善车间无组织废气的收集处理，从源头削减污染物的排放。

5、加强各种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及管理，确保污染物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6、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确保废气、废水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  |  |  |
| --- | --- | --- |
| 姓名 | 单位 | 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诸暨市来兴球墨铸造厂

2019年1月12日